

证券代码：839326

证券简称：科玛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广州科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0月3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0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阮汝奕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州科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广州科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战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定向发行股

票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借款，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。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对象为魏文静，拟发行股票 3,500,000 股，发行价格 3.5 元/股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12,250,000.00 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广州科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（自办发行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本次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定向发行股票，本次发行属于向特定对象发行，公司对现有在册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定向发行股票，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。该协议自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定向发行，且公司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关于本次定向发行的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相关机构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规范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，切实保护好投资者权益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将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仅用于存储、管理公司本次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。公司将在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，与主办券商、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科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科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10 月 30 日